附件3

企业申报产学研合作项目经费补助承诺书

本企业法人已了解并清楚南通市产学研合作项目经费补助方面的政策、规定及申报要求，现申报本年度经费补助。我们已如实提交项目经费补助相关申报材料，并对本次申报郑重承诺如下：

1.该项目属于产学研合作类型，合作对象符合政策规定要求，且合作单位及个人不是我公司发起人、出资人、股东、董事、高管、债权人等利益相关方；

2.所提供的技术合同（协议）、汇款票据等佐证材料真实准确，无欺瞒和造假行为；

3.该项目符合已在市科技局备案、已执行结束、无市级以上科技计划立项并取得财政资金支持等申报补助的条件；

4.产学研合同已进行技术合同登记，并取得相应的证书、证明等有效凭证；

5.本单位无不良科技诚信记录。

本企业法人郑重承诺如有失实或失信行为，愿意根据相关规定，承担一切失信及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